

大石街富丽社区微改造项目（二期）
勘察设计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中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卷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7
第二卷	58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59
第三卷	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u> 地址： <u>广州市番禺区大石朝阳西路 51 号</u> 联系人： <u>陈工</u> 电话： <u>020-34784822</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中曜招标股份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南侧(江南村工业一区三横路 9 号)</u> 联系人： <u>钟工</u> 电话： <u>18819228306</u>
1.1.4	招标项目名称	<u>大石街富丽社区微改造项目（二期）勘察设计</u>
1.1.5	项目建设地点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1.6	项目建设规模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1.7	项目投资估算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2.2	资金落实情况	<u>已落实。</u>
1.3.1	招标范围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3.2	勘察服务期限和设计服务期限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3.3	质量标准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u>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资质要求：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 (2) 财务要求： <u> / 。</u> (3) 业绩要求： <u> / 。</u> (4) 信誉要求：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u>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u>要求。</u>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7) 其他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u>求。</u>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u> / </u>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补充说明如下: <u>(1) 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 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 以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 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若认为必要时, 也可以独自增加现场考察活动。</u> <u>(2) 投标人及其代表进入考察的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 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 (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 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u> <u>(3) 由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u> <u>(4)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u> ☐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____/____。
		形式：____/____。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____/____（此为投标预备会的答疑澄清）。
1.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u>如中标人不具备相关专业勘察或设计资质资质，应当自行完成本项目主体的勘察或设计业务，并在保证整个建筑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经发包方同意，将其他部分专业勘察或设计业务依法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u> 分包金额要求： <u>∕</u>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u>按国家规定。</u>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____/____。
1.12.3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补充公告、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u>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u>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提出。</u> <u>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u> <u>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进入“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的投标”→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源交易中心) 数字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 进行操作, 详见: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网站->服务指南->办事指南->建设工程->《建设工程全 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适用于投标人) 》 <u>(http://www.gzggzy.cn/fwznbszyjsgc/928327.jhtml)</u> 。提 问一律不得署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 要)”专区公开发布。不足 15 日的, 招标人应当顺延投标文件 的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 清	时间: <u>发出即视作收到。</u> 形式: <u>招标文件澄清 (招标答疑纪要) 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 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 有投标人。</u>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u>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发布。</u>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 改	时间: <u>发出即视作收到。</u> 形式: <u>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无需确 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 招标人 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 责任 自负。</u>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1) 按本招标文件规定需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u> <u>(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u> 注: <u>①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 文件格式的要求如实填写 (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缩小, 内容项目不能变化)。</u> <u>②投标文件应做到清晰、完整, 文本、图纸文件大小应满足交</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易平台的要求。除非另有规定，否则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宜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尺寸齐全、准确，所有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以中文为准，报价均为人民币，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③每个投标人报送一个投标方案，投标文件应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深度，满足评审需要。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1.4 (新增)	保密要求	投标人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u>一般计税方法。</u>
3.2.3	报价方式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报价， <u>并按招标文件有关要求</u> 进行盖章上传。投标人根据自身企业实力自行报价。勘察 设计费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标段工程所有工作及履行合同的成本、利润、税金及风险等。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无 ☒有，最高投标限价：<u>详见招标公告。</u> 注：<u>投标报价及分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及对应的分项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及分项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及对应的分项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u>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u>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基础资料和勘察设计任务书,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u>
3.3.1	投标有效期	<u>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u>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不要求：具体规定如下： 1、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对于投标人已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若投标人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发现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补交人民币 1 万元投标保证金，若未按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将暂停其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直至完成补交手续为止。
3.4.3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经查实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要求投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其补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由其他中标候选人顺次序替补。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___/___。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___/___。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___/___。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A(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删除。
3.7.3A(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删除。
3.7.3(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需为原件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除外）。
3.7.3(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除外）。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下完成后扫描上传。相关操作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适用于投标人）》。 （2）<u>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如有）、《合作设计协议》（如有）需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电子签章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章即可。格式示例中“（主）”即为联合体主办方。</u>
3.7.4	暗标的具体要求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适用于投标人）》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u>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u> （1）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光盘（备用）封套应载明： 招标人名称：<u>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u> 招标人地址：<u>广州市番禺区大石朝阳西路 51 号</u> <u>大石街富丽社区微改造项目（二期）勘察设</u>计招标项目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光盘（备用）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技术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载明：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招标人名称：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技术文件光盘（备用） （3）保密信封（备用）上应载明： 招标人名称：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保密信封（备用） 注：如提交技术文件光盘（备用）及保密信封（备用）的，封面及封口不需要盖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及具体交易活动日程、场地安排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栏目，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4.2.2（B）	递交投标文件交易平台	1.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文件 2. 递交投标文件的起始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3. 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注：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或补充公告（如有）的相关信息，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
5.1（B）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开标地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技术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5.3.1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u>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u> <u>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u> <u>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u> <u>5.3.2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u> <u>5.3.3 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u> <u>5.3.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u>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由招标人依法组建</u>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u>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公示期限: <u>3日</u>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 (1) 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补偿 □补偿，补偿标准：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否 ■是，具体要求： 1. 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指引。 2. 现场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及保密信封（备用） 投标人可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方法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2份，分别为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1份、技术文件1份）及制作保密信封（1个），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光盘（备用）、技术文件光盘（备用）及保密信封（备用）分别密封在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要求；投标人不得在技术文件光盘（备用）及保密信封（备用）密封袋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否则不予接收。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备用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和接受现场提交的光盘和保密信封。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和保密信封（备用）。 3. 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或递交的电子光盘不能读取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1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5）存在行贿情形的； （6）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10.2	招标失败的情形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成功递交投标文件或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3	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情况	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10.4	投标文件公开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公开。
10.5	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要求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中标人需打印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需与中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中标人加盖公章，一正两副，合共三套投标文件提供给招标人，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10.6	交易服务费	中标人缴交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报价中，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10.7	否决投标	10.7.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人与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 （2）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 10.7.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书》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表签字或盖章； （2）《投标书》包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偏差，并且投标人拒绝书面撤回偏差； （3）《投标人声明》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10.7.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u>(1)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u> <u>(2)投标人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内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u> <u>(3)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u> <u>(4)投标报价高于总价限价、各分项限价的；</u> <u>(5)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前附表》中“形式评审标准”、“资格评审标准”、“响应性评审标准”的。</u> <u>10.7.4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u> <u>(1)递交投标文件前，投标人私下向招标人或其雇员出示或告知投标文件内容；</u> <u>(2)评标表决结束前，投标人私下向评标委员会成员出示或告知投标文件内容；</u> <u>(3)评标结果揭晓前，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u> <u>10.7.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u> <u>(1)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人；</u> <u>(2)所有投标被否决，或者经评议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少于三人；</u> <u>(3)经项目审批部门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裁定招标投标结果无效；</u> <u>10.7.6 否决投标的决定由评标委员会作出，其他投标人无权干涉。</u> <u>10.7.7 投标文件如果隐瞒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事实，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u>
10.8	社保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人员社保证明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个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时间为：2025 年 9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社保证明文件以加盖社会保险相关部门印章的相关资料为准，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注：（1）因当地政府政策规定未能反映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个月（时间为：2025 年 9 月）信息的，投标人须提供当地社会保险相关部门的相关文件及本单位最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2）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相关证明报招标人核实。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勘察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一)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二)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三)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四)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五)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六)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七)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八)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九)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十)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十一)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十二)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设计质量问题”应当以

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不组织踏勘现场。补充说明如下：

（1）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若认为必要时，也可以独自增加现场考察活动。

（2）投标人及其代表进入考察的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

（3）由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4)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潜在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

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潜在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提交。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设计费用清单；—~~
- ~~—(6) 资格审查资料；—~~

~~—(7) 设计方案；—~~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两个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技术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勘察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构成投标文件的其它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为暗标。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4 （增加）保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书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设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4.2 若投标人存在 3.4.4 条款所列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需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发现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3.4.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4）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要求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勘察设计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设计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设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

3.5.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勘察设计方案，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书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A)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B)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除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增加）暗标的具体要求：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A）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1 （B）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A）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B）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A）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4 （B）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A）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5 （B）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A)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2 (B)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2 (B) 的规定执行。~~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A)~~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B)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技术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1 个小时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5.3.1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5.3.2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3 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环节开启“在线异议”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投标人若无异议，点击“我没有异议了”按钮即可。

5.3.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中标通知书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出，并自发出之日，视作中标人确认收到。

未中标的投标人，可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中标结果通知。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投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要求投标人足额补交投

标保证金，其补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代表签名	备注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格
式为准）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格式为准）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格
式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等的，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总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文件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文得分也相等，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不得弃权），以得票多的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2.1.1	商务文件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书格式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其投标将被否决。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合同履约纠纷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与招标人过去3年内无合同履约纠纷，没有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以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为评审依据）。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香港进行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项规定

		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外国或香港、澳门、台湾的企业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国内投标人进行合作设计。香港企业如不单独参加投标,也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国内投标人进行合作设计。(需提供《合作设计协议书》)
		信用档案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已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信誉要求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商务文件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且 <u>投标报价没有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及对应的分项最高投标限价。</u>
		勘察服务期限和设计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u>串通投标情形</u>	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
		注: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标准中“勘察服务期限和设计服务期限”、“质量标准”、“投标有效期”,以投标人在投标书附录中的承诺为准。	
2.1.4	技术文件	编制要求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中未能辨认出投标人或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未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串通投标情形	未发现串通投标情形，且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
		抄袭行为	未发现明显抄袭行为
		著作权和特许权	未发现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u>商务文件得分：100 分（权重 40%）</u> <u>技术文件得分：100 分（权重 60%）</u> <u>投标人总得分=商务文件得分×商务文件得分权重（40%）+技术文件得分×技术文件得分权重（60%）</u> 投标报价： ____ / ____ 分 其他评分因素： ____ / ____ 分（如有）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____ / ____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____ / ____
条款号		评分因素（偏差率）	评分标准
2.2.4 (1)	商务文件 评分标准	详见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详见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2.2.4 (2)	技术文件 评分标准	详见附表二：《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	详见附表二：《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偏差率 /	____ / ____ ____ / ____
2.2.4 (4)	其他因素 评分标准	/	____ / ____
3.1.4 (增)	初步评审		3.1.4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审。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名时，招标人

加)		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在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过程中，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相应阶段的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附表一：

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分配	内 容	得分
一	企业类似业绩	35 分	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建筑工程设计类业绩且合同金额大于 85 万元的，每项得 5 分，本小项最高得 25 分。 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成员方提供）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建筑工程类勘察业绩的，每项得 5 分，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 注：（1）本项合计最高得 35 分； （2）建筑工程设计类业绩是指建筑工程设计或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或建筑工程工程总承包（包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业绩项目中的设计部分业绩。需同时提供设计（或勘察设计、或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等）合同文本关键页、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扫描件。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需另提供业主盖章的业绩证明或可证明业绩规模的其他资料扫描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无法体现时间则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业绩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 （3）勘察业绩是指建筑工程勘察或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或建筑工程工程总承包（包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或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业绩项目中的勘察部分业绩。需同时提供勘察（或勘察设计、或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等）合同文本关键页、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扫描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无法体现时间则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二	企业业绩获奖	20 分	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建筑工程设计类项目获得过国家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国家级行业协会奖项，每项得 3 分；获得过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行业协会奖项，每项得 2 分；获得过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行业协会奖项，每项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14 分。 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成员方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建筑工程勘察类项目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或以上）行业协会奖项，每项得 2 分；获得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行业协会奖项，每项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 注：需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获奖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业绩获奖按最高奖项计算一次，不重复计算。如颁奖单位为协会的，还须提供颁奖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网址：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w/newList）登记备案的查询网页截图，否则不予计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分配	内 容	得分
三	项目班子配置情况	30 分	1. 项目负责人（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资质及业务能力 （1）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6 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2）获得过国家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国家级行业协会奖项的，每项得 5 分；获得过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行业协会奖项的，每项得 3 分，获得过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行业协会奖项的，每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 注：以上各项合计最高得 15 分。需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投标人企业（不含子公司）购买的社保证明文件的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8 项）、获奖证书扫描件（如颁奖单位为协会的，还须提供颁奖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网址：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xt/newList）登记备案的查询网页截图），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各专业负责人资质及业务能力： （1）建筑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①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得 2 分；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的，得 1 分。 ②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 本小项最高得 3 分。 （2）结构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①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得 1 分；具有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得 0.5 分。 ②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3）给排水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①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得 1 分。 ②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4）电气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①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得 1 分。 ②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分配	内 容	得分
			(5) 园林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①具有园林绿化或风景园林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具有园林绿化或风景园林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6) 造价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①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得 2 分；具有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注：注册造价工程师的还须提供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网站（http://zaojiasys.jianshe99.com/）查询结果网上截图，且执业状态栏显示“正常”的才计分，不提供不计分。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7) 岩土勘察专业（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成员方提供）： ①具有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的，得 1 分。 ②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注：以上各项合计最多得 30 分。上述人员均不得兼任。同一人提供多个专业职称证或注册证，只计算一个最高等级得分。以上各专业人员需提供注册证书、职称证书、投标人企业（不含子公司）购买的社保证明文件的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8 项），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四	企业认证证书	15 分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具有一项得 3.75 分，最高得 15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合计	100			

评委签名：

日期：

注：

1. 人员要求：

（1）如为香港专业人士，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执业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2）人员需提供社保证明（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8项）。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采取有效措施，核实后续中标人管理团队的社保补缴情况。

（3）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2. 评分汇总：投标人的商务文件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 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评分标准及备注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如合同等文件）显示的单位须与投标单位的名称一致，如投标单位名称有变更的，需提供核准变更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计分。

4. 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评分标准及备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证书证件需为原件清晰扫描件；投标人提供的信息网页截图或证明材料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如因信息网页截图或证明材料扫描件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附表二：

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

项目名称：_____

方案编号：_____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分配	内 容	得分
一	项目概况	15 分	对本项目背景、现状、目标、内容和要求的理解程度以及对国家、省、市相关政策的理解。 优：得[15~11]分，良：得[10~6]分，中：得[5~1]分，差：不得分。	
二	总体方案	20分	总体方案反映招标人的设计要求、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有前瞻性、以人为本，把握改造重点、因地制宜、充分考虑地域环境条件，减少对周围环境的损害，充分协调好建筑与周边景观的关系，提升居住区环境品质，改善居民居住条件。 优：得[20~16]分，良：得[15~8]分，中：得[7~1]分，差：不得分。	
三	方案设计	30 分	体现改造主题、改造思路、历史文化、社区标识，以功能性、针对性、适用性以及美观性为原则，对社区内的公共绿地和活动空间、房屋建筑、基础设施进行充分针对性的设计，总体设计与周边环境协调。 优：得[30~21]分，良：得[20~11]分，中：得[10~1]分，差：不得分。	
四	老旧小区改造内容通用设计	15分	改造内容符合《广州市老旧小区改造内容及标准指引》相关要求。 优：得[15~11]分，良：得[10~6]分，中：得[5~1]分，差：不得分。	
五	质量、进度保证措施	10 分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具体、合理、可行，满足反复修改论证、随时汇报以及短期内提交成果等特殊要求的。 优：得[10~7]分，良：得[6~4]分，中：得[3~1]分，差：不得分。	
六	勘察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10 分	对本项目实施勘察工作的重难点及应对措施的有效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分。要求重难点分析准确、详细，应对措施针对性强、详细具体、合理可行性强。 优：得[10~7]分，良：得[6~4]分，中：得[3~1]分，差：不得分。	
总计		100		

评委签名：

日期：

注：

1. **评分汇总：**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 [a-b]为包含 a，包含 b。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等的，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总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文件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文得分也相等，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不得弃权），以得票多的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审查文件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文件评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文件评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七个步骤进行：

(1) 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含商务文件形式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及资格评审；

(2) 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3) 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

(4) 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5) 揭晓技术文件评审结果；

(6) 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7) 推荐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3.1 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及资格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如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和资格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未能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其投标不再参与后续的评审程序。如果有否决投标提议，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是否否决其投标。

3.1.1.1 商务文件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商务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3.1.1.2 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商务文件的资格审查部分进行资格评审。

3.1.1.3 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商务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 评标办法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其投标的情形。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投标人拒不接受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审。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名时，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在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过程中，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相应阶段的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1.5 评委发现商务文件的资格审查部分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3.2 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办法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商务文件的分数。

3.2.2 评标委员会专家评出各投标人商务文件的分数，投标人的商务文件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3 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4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未能通过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其投标不再参与后续的评审程序。如果有否决投标提议，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是否否决其投标。评委发现技术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3.4 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办法附表二《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规定的评分项目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技术文件的分数。

3.4.2 评标委员会专家评出各投标人技术文件的分数，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5 揭晓技术文件评审结果

3.5.1 由评标委员会在中心系统揭晓，系统自动确定各编号技术文件所对应的投标人，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人技术文件的评审得分。

3.6 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3.6.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即评分项目）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总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文件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文件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6.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6.3 投标人总得分=A*权重（40%）+B*权重（60%）。

3.6.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 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

3.7.1 在评标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 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7.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8 评标结果

3.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总得分相等的，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总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文件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文得

分也相等，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不得弃权），以得票多的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勘察设计任务书（另册）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勘察设计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两个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

1.2 投标文件应做到清晰、完整，文本、图纸规格应当尽量统一。除非另有规定，否则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宜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尺寸齐全、准确，所有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以中文为准，报价均为人民币，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3 每个投标人报送一个投标方案，投标文件应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深度，满足评审需要。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编制要求

2.1 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由下列资料组成：

（1）首页：写明项目名称、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部分、资信业绩部分）、投标人单位及年月日；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

（2）目录。

（3）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书》《投标书附录》（格式见格式一）。

（4）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格式二），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

（5）填妥并签字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格式四）。

（6）填妥并签字盖章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如有）（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7）填妥并签字盖章的《合作设计协议书》（如有）（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和香港不单独参加投标的设计企业提供，格式见格式三）。

（8）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提供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相应的勘察资质或设计资质要求的证明资料。

（9）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10)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已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1) 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如为香港专业人士,须提供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执业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要求证明资料。

(13) 填妥并签字盖章的《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格式见格式五)。

(14) 企业类似业绩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类似业绩情况表》(格式见格式七),不在表内的业绩不作为评审依据]。

(15) 企业业绩获奖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获奖情况表》格式见格式八)。

(16) 项目负责人设计经历及业务能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的《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见格式六)。

(17) 为本项目拟投入的技术力量。主要包括各专业负责人的职称、执业资格等证明材料,并能保证材料的真实性。(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和各专业负责人的《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见格式六)

(1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见格式九)。

注:商务文件中的(10)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企业信用档案信息库,投标人平台中记录的该部分上传件将被视为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不需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对该部分资料的审查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为依据。若招标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以上资料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登记的信息及上传件,确保各项信息及上传件在有效期内。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接收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如果包封上没有按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2.3 商务文件的签署要求：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如有）、《合作设计协议书》（如有）需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和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电子签章由主办方进行签章即可，商务文件其他需要盖章或签字的部分可仅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或签字，视作符合要求。

3、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编制要求（暗标，不得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上传系统的电子文档大小不超 1000M）

3.1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由下列资料组成：

（1）首页：写明项目名称、设计作品主题（不宜超过 20 个字）、编制年月。

（2）目录。

（3）设计说明书（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现状及存在问题的分析；方案设计理念及推导；设计总说明；其他必要说明）和分区总控管理策划说明（内容应充分阐述投标人对分区总控单位在设计架构中的位置的理解；清晰职责；明确工作内容；根据设计架构明确与其他单位的工作流程）。

（4）设计图纸[需包括表现图、分析示意图、总平面图、各层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景观节点设计平面图与透视图，竖向设计图、交通组织规划图、效果图（鸟瞰图、主要视点透视图）等，可以水平或垂直展示]。

（5）《工期计划表》（方案修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

（6）投标人提出的建议、工程创新和替代方案（如果有）。

（7）完成本项目的难点，保障工期、质量及投资控制的主要措施。

（8）勘察方案：

A、针对项目场地及工程性质采用的勘察方案及建议，本次勘察的重点、难点及建议。

B、勘察工作流程和相应的工期进度计划。

C、勘察报告综合评价深度，勘察成果文件内容目录。

D、投标人掌握的勘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一览表。

E、需要建设单位配合的事项。

F、投标人参与施工验槽，解决工程设计和施工中与勘察工作有关问题的服务承诺、响应时间。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为暗标。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中不能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必须隐匿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的名称，投标人不得在技术文件（含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及其计算机文件、展示图纸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

3.3 技术文件备用光盘（暗标，不得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

3.4 保密信封（此部分为纸质资料，与投标文件光盘（备用）一起提交）

(1) 设计投标保密信封，内附 A3 规格制作的表现图 1 张，加盖投标人公章。表现图内容应与技术文件一致（并注明表现图在技术文件中的页码或图号），用于分辨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身份。

(2) 保密信封用不透明信封独立密封。

3.5 备用光盘

(1)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商务文件光盘、技术文件光盘各 1 个及制作保密信封（1 个），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及保密信封密封在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备用）不得加密。备用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2) 如使用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4、接收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如果包封上没有按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

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5、深度要求

（1）建筑工程设计投标文件宜达到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

（2）设计独特具有独创性的节点位置，应该提供示意图。

格式一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一）投标书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投标人名称）已收到并研究了上述项目的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招标人要求、资料表、附件、补充文件和技术规范等文件。我方已检查和核对了这些文件，未发现他们有错误或其他缺陷。据此，我方愿按这些文件的规定，按照本投标书，包括一并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和所附建议书，承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我方愿以《勘察设计的报价汇总表》的投标总报价，承包本次招标所包含的工作，并承担质量缺陷责任。我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进行公开。

我方遵守本投标书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该日期前，本投标书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我方承认所附投标文件资料为本投标书的一部分。如果我方投标书含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修正。我方接受你方关于任命争端裁决委员会的建议。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在合同规定的日期开工，并在约定的工期内，按照上述文件完成项目。

除非制订正式合同协议书并生效，本投标书以及你方中标通知书，应构成你我双方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 _____/FAX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账号： _____

开户行地址/电话：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投标书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投标内容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3	勘察服务期限和设计服务期限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4	投资控制目标	<u>按招标公告要求</u>	
5	质量标准	<u>按招标公告要求</u>	
6	绿色建筑目标	<u>按招标公告要求</u>	
7	投标有效期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是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1、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可只需投标主办方出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是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勘察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1、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可只需投标主办方出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三 合作设计协议书参考格式（格式仅供参考，适用于合作设计，否则可不提供）

合作设计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

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_____（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和香港不单独参加投标的设计企业）作为投标人（即“申请人”，下同）_____（符合招标公告第 5 条资质条件的国内投标人）的合作设计方，参与本项目进行合作设计。若中标，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合作设计方授权委托_____（符合招标公告第 5 条资质条件的国内投标人）代表所有合作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合作设计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分工内容：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分工内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外国或澳门、台湾参加投标的设计企业和香港单独参加投标的设计企业，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格式四 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没有处于被本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与招标人过去 3 年内无合同纠纷。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我单位已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投资规模、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及相关风险，如中标，我单位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资控制要求、质量要求、工期要求完成设计项目。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七、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八、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记录不良行为，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 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序号	计费项目	数值	下浮率	备注
(1)	工程设计费投标报价	万元	%	
(2)	工程勘察费投标报价	万元	%	
(3)	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总 报价 (3) = (1) + (2)	万元	%	

注：1、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如修正后的投标总报价超过工程勘察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则由评标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

2、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总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总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工程设计费、工程勘察费的结算原则具体详见合同条款的约定，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的下浮率不作调整。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六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人员安排分工	姓名	工龄 (年)	人数	职务、执业资格、专业职称 基本要求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2	建筑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3	结构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4	给排水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5	电气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6	园林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7	造价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8	岩土勘察专业			1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 要求	
.. .	...					

注：

1、提供证明材料的要求：

①上表人员均要求为投标单位在册人员，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列的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填写《主要人员简历表》。

②需根据表中对人员安排分工相应的资格要求，并结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附表一：《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关于项目管理机构的评审因素、评审标准以及表后备注的要求提供上表拟人员的相关证明资料扫描件[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如果证书上没有显示有效期的，则需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作为证明文件]。如为香港专业人士，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执业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格式七 企业类似业绩情况表

企业类似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概况	业主单位	完成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八 企业获奖情况表

企业获奖情况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月_日

格式九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格式十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